



外国援助与外国投资

流向发展中国家的资金通常有两种形式：来自外国政府的援助，常被称为官方发展援助，以及来自外国私营公司的投资，称为私人资本流。

官方发展援助

二战后直至 20 世纪 90 年代，发展中国家的主要外部财政援助来自高收入国家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通常以粮食援助，紧急援助，技术援助，维和行动，以及建设项目等形式提供。援助国的动机是支持政治盟国和贸易伙伴，扩大出口市场，减少威胁国际和平的贫困与军事冲突等。前苏联崩溃后，过去的中央计划经济体也开始接受官方援助，目的主要在于支持市场改革。表 13.1 显示了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 成员国 1996 年提供给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官净方援助的数量。

总体上，表 13.1 所示的援助国花费它们国内生产总值 (GDP) 总和的 1% 当中的大约三分之一用于提供官方开发援助。请利用表 13.1 和数据表 1 计算哪些国家在援助上花费更多的 GDP，哪些国家花费更少的 GDP。

提供给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的官方援助包含以下三个部分：

- 赠款，无需偿还
- 优惠贷款，必须偿还，但是利率比商业银行贷款较低，且偿还期更长
- 对多边开发组织的捐赠，例如联合国、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以及地区开发银行（亚洲开发银行、非洲开发银行、美洲开发银行）

如何改进官方发展援助？

表 13.1 1996 年 OECD 提供的净资本流
(百万美元)

	官方援助		私人资本流					
	提供发展中 国家的援助 总计	提供转型国 家的援助总 计	总计		外国直接投资		组合投资	
			提供发展 中国家的 总计	提供转型 国家的总 计	提供发展 中国家的 总计	提供转型 国家的总 计	提供发展 中国家的 总计	提供转型 国家的总 计
澳大利亚	1 121	10	0	0	0	0	0	0
奥地利	557	226	938	355	247	355	0	0
比利时	913	70	4 528	4 109	461	169	4 194	4 007
加拿大	1 795	181	1 959	3	2 024	0	-154	0
丹麦	1 722	120	188	248	199	248	0	0
芬兰	408	57	472	146	257	194	162	-64
法国	7 451	709	11 115	4 860	4 657	1 192	5 352	3 886
德国	7 601	1 329	12 336	4 671	3 456	3 648	6 980	171
爱尔兰	179	1	125	0	0	0	125	0
意大利	2 416	294	289	218	457	153	1 642	706
日本	9 439	184	27 469	1 928	8 573	1 315	19 981	1 652
卢森堡	82	2	0	0	0	0	0	0
荷兰	3 246	13	5 858	-36	6 225	45	-912	-78
新西兰	122	0	9	0	9	0	0	0
挪威	1 311	50	294	-193	202	-201	0	0
葡萄牙	218	18	593	-4	482	3	0	0
西班牙	1 251	2	2 865	-102	2 865	-102	0	0
瑞典	1 999	178	-17	-107	339	-84	0	0
瑞士	1 026	97	395	705	1 316	705	-583	0
英国	3 199	362	18 196	3 952	5 852	390	12 120	3 500
美国	9 377	1 694	42 848	2 652	23 430	2 226	19 472	578
合计	55 485	5 596	130 360	23 406	61 051	10 255	68 963	14 358

注：表中的负值显示流向 OECD 国家的净流出资本。表中的私人资本流总计可能比外国直接投资与组合投资的和大或者小，因为这些投资可能包括了资本的小规模流动，例如私人出口信贷，非政府组织的赠款等。

赠款占大多数援助国提供的官方援助的 95% 到 100%。然而，大部分的官方援助属于“捆绑”援助，要求受援国购买援助国或者特定集团国家的商品和服务。捆绑的安排可以防止受援国盗用或者错误使用援助，但是，如果捆绑安排的动机是为特定国家的供应商牟利或者阻止受援国低价购买商品

和服务，它就也可能降低了援助的价值。如同在向转型国家提供援助时的情形，官方援助也可能附带条件。因为这些条件与市场改革的速度挂钩，那些改革迅速的经济体，例如捷克共和国和波兰比那些改革不力的国家接受了更多的援助（相对于它们的人口和 GDP）（参见数据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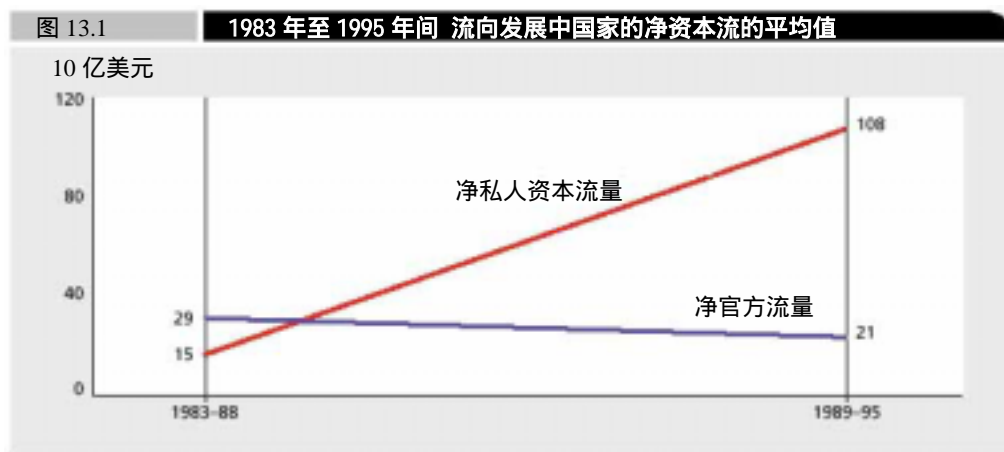
私人资本流

虽然对发展中国家的官方援助在 20 世纪 90 年代没有什么变化，流向这些国家的净私人资本流量在 1990 年到 1994 年间大约增加了三倍，大大超过了官方资本流量（图 13.1）。私人资本流的构成也发生了显著变化，从原来的银行贷款为主转为外国直接投资和组合投资（参见表 13.1）。由于受到跨国公司快速增长的推动，并受到许多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前景看好的鼓励，流向发展中国家的外国直接投资的比重已经占到全球外国直接投资的三分之一以上。

发展中国家正跟全球资本市场越来越紧密联系起来，但是这种融合在各国之间差异很大。1990 年至 1994 年间，大约 90% 的私人资本集中流向 12 个国家（图 13.2）。请参见数据表 3 的 1996 年外国直接投资分布。至少一半的发展中国家接受的外国直接投资很少或者根本没有。

因为非洲穷国对于外国投资者是最缺乏吸引力的地方，由外国资本流促进的增长机会继续与它们无缘。将这些国家排除在全球化进程之外可能进一步加剧国际不平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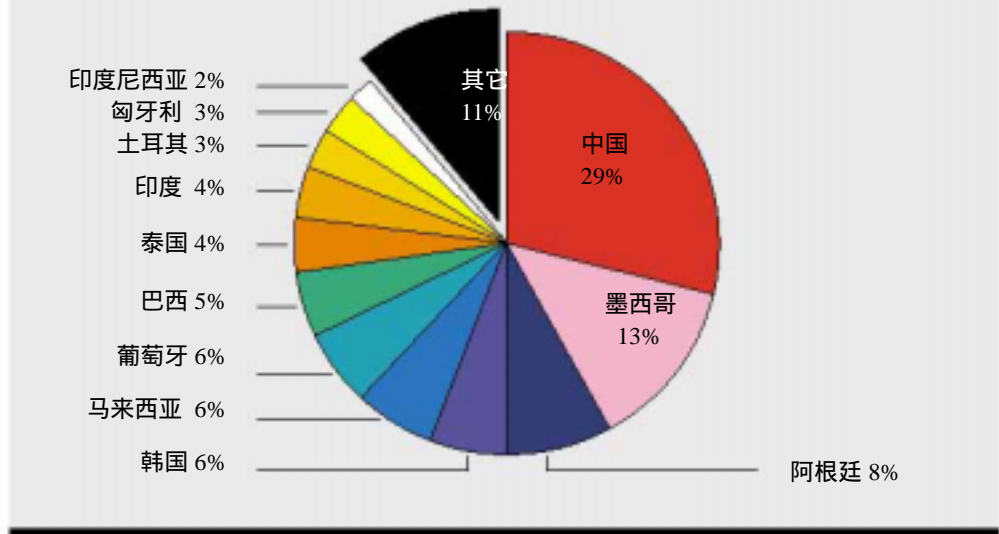
越来越多私人资本流入发展中国家，这能否弥补官方援助减少的影响？



发展中国家以及处于转型中的国家是否应吸引更多的外国投资？

图 13.2

1991年至1994年发展中国家接受私人资本流的分配情况



吸引了大部分私人资本流的发展中国家得益于它们有利的投资环境（商业环境），包含稳定的政局，良好的经济增长前景，国家货币易于兑换和自由的政府管制等因素。较多的外国投资帮助这些国家打破了贫困的恶性循环（参见第六章），同时没有增加外债。此外，外国直接投资通常带来先进技术，管理和市场营销技巧以及更容易进入出口市场的机会。外国公司与本国公司之间竞争增强也使得本国市场更加具有竞争性，本国经济的效率也得到了提高。

但是，不断增加的国际资本的流动性也有其风险。如果（外国和本国）私人投资者突然对一国的稳定和增长前景失去信心，它们比以往更迅速的撤走资本。就这点而言，组合投资比外国直接投资更加危险，因为组合投资者只拥有公司的小部分股份，对公司的治理影响很小或者没有影响，因此更容易在得到利润下降的警讯时处理手中的股份。1997年的东亚金融危机被某些专家视作是资本流动性过大而造成负面影响的一个例子。

流向欧洲和中亚转型国家的私人资本流经常受到一些不确定因素的阻碍，例如财产权，通货膨胀，税收，价格控制，进出口管制以及商业环境的其它方面。流向这些国家的私人资本相对较少，1990年至1995年间只占流向发展中国家私人资本的大约13%。被认为市场改革进展快的国家，例如捷克和斯洛文尼亚，匈牙利以及波兰吸引了流向这类国家的外国投资的近四分之三(参见数据表3)。表13.2说明了在所列国家外国直接投资的分布情况。

当一些国家成功地利用外国投资克服转型期碰到的困难的时候，俄罗斯和其它一些前苏联国家却受到大量主要属于非法资本外流的影响。如果20世纪90年代资本非法外流反映在统计数据里，那么净资本流的数值将呈现负值。根据某些估算，1993年至1997年间，流出俄罗斯的资本超过了1千1百亿美元。俄罗斯持续的资本外逃是其经济发展的最大障碍。这种情况

强调了创造有利的投资环境的重要性——不仅对于吸引外国投资重要，而且更重要的是防止和扭转国内资本的外逃。

表 13.2 1991年至1996年若干转型国家接受的外国直接投资

(百万美元)

国 家	累计资本流
亚美尼亚	36
白俄罗斯	54
吉尔吉斯共和国	146
乌兹别克斯坦	190
阿尔巴尼亚	248
保加利亚	588
拉脱维亚	614
斯洛文尼亚	650
斯洛伐克共和国	687
爱沙尼亚	859
乌克兰	1,163
罗马尼亚	1,379
哈萨克斯坦	2,997
波兰	4,862
俄罗斯	6,205
捷克共和国	6,368
匈牙利	12,767
中国	121,704